

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 2020 智能化印刷设备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 年 7 月 25 日，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，建设单位、环评单位、验收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。验收组踏勘了现场，听取了建设单位和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、验收报告、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，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G105（廊泊线），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°44'22.73"，北纬 39°21'52.93"。本项目在利用原有厂房对现有设备的进行更新换代，新增新型印刷设备。项目实际总投资 3576.72 万元，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20 万元，占实际总投资的 0.56%。环评设计年印刷纸张 200 万令。

2、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委托河北华睿风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 2020 智能化印刷设备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该报告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取得了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安次区分局的批复（廊环安管[2021]14 号）。

3、验收范围

本次根据《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 2020 智能化印刷设备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其批复要求对项目竣工进行环保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已建成的内容与环评及审批意见基本一致，冲版过程中产生的杂质经滤芯过滤，因此本项目不会产生冲版水循环过滤系统产生的污泥，此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气

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印刷、覆膜、胶装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；燃气锅炉燃烧废气。

印刷、覆膜、胶装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+活性炭吸附浓缩+解吸脱附+催化燃烧设备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；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机+1 根 8m 高排气筒排放。

2、废水

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。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，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，定期清掏，不外排。生产废水为锅炉用水和冲版水，锅炉用水循环使用，定期补充，不外排；冲版水经冲版水循环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，不外排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，该项目主要通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的影响。

验收组签字：

吴利 刘向红 周红 张双正 李

4、固体废物

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。一般固废为印刷和裁切工序产生的废纸边、残次品、废PS版及生活垃圾。废纸边、残次品统一收集，外售综合利用；废PS版交由原厂家回收利用；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；危险废物为废润版液、废擦机布、废胶、废显影液、废活性炭、废包装桶、废滤芯，集中收集后暂存在危废间，定期交由黄骅新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置。

四、环保设施监测结果

河北永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日-2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，并出具监测报告（报告编号：YBBG 202102130）。监测期间生产设施正常运行，生产负荷90%，具体监测结果如下。

1、废气

经检测，燃气锅炉废气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及黑度均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3/5161-2020）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；印刷、覆膜、胶装工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、苯、二甲苯及甲苯合计均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1印刷工业标准。

经检测，厂界废气中非甲烷总烃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排放浓度均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 13/ 2322-2016）表2排放限值要求，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 2322-2016）表3排放限值要求，同时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-37288-2019）附录A中表A.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。

2、噪声

该公司西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和夜间监测结果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4类标准要求；东、南、北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和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2类标准要求。

3、总量控制要求

根据检测结果及生产实际情况，经计算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，总量达标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廊坊市蓝菱印刷有限公司2020智能化印刷设备技改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各项环保要求，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，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，本项目已建成的内容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运行台账，加强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验收组组长： 吴广利

2021年7月25日

验收组签字： 刘向政 周新 张双卫 李豪